

# 江西省高职院校教学诊改专家委员会

赣高职教诊改〔2020〕4号

## 关于开展江西省高职教学诊改第二批试点校 第二期复核工作的通知

各高职院校：

根据教育厅《关于启动2020年江西省高职教学诊改第二批试点校复核工作的通知》的安排，经报请江西省高职教学诊改复核工作领导小组同意，现决定开展全省高职教学诊改第二批第二期复核工作，特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复核对象

- 江西制造职业技术学院
- 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
- 江西生物科技职业学院
- 江西卫生职业学院

## 二、复核时间

1. 组建本期复核专家组：2021年1月18日前
2. 复核校上传复核材料截止时间：2021年1月31日
3. 网上复核时间：2021年2月19日至2月28日
4. 网上复核结果公布时间：2021年3月1日
5. 现场复核时间：
  - (1) 江西制造职业技术学院：3月15日至3月17日
  - (2) 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：3月18日至3月20日
  - (3) 江西生物科技职业学院：3月22日至3月24日
  - (4) 江西卫生职业学院：3月25日至3月27日

## 三、具体事项

1. 第二期复核校请以2020年度的数据资料作为复核文件上传复核管理系统；
2. 复核工作由省高职教学诊改专家委员会秘书处具体组织实施，联系人：段云飞，联系电话：0791-83771993、18979103028
3. 各复核校请严格按照时间要求完成材料的准备、上传工作，现场复核阶段，与诊改专委会秘书处保持密切沟通，按要求配合专家组完成各项任务，做好全程的会务接待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(此页无正文)

江西省高职教学诊改专家委员会  
(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代章)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